

學校行政流程

學生社團張貼公告海報

「國立臺東大學社團活動輔導辦法第14條」

學生社團張貼公告或海報，依本校各單位相關規定辦理，並張貼於
校內指定之處所，活動結束後應即拆除。

海報張貼

海報張貼處：

- 7-11前石橋海報牆。
- 人文學院前佈告欄。
- 活動中心二樓海報牆。

請攜帶海報至課外組申請張貼黏貼
證明後自行至海報牆張貼。

非課外組管理之海報牆，不需至課
外組申請張貼，請依各單位張貼規
定辦理。



如有任何問題請洽
課外組承辦人 #1215
謝謝